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5565
承辦人：王姝云
電話：02-2397-9298#531
E-Mail：sue1205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030022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0D009556_1_22141854912.pdf）

主旨：本總處eCPA人事服務網之A4調查表系統：原住民情形調查表，新增「前月底仍在保且連續進用逾90日人數」相關欄位，並自110年7月1日上線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知悉。

說明：檢附「原住民情形調查表新增欄位說明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社會福利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處第一科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、人事室(均含附件)

